



文津出版社印行

文史哲大系〇八六

◆ 張立文◎著

朱熹與退溪思想比較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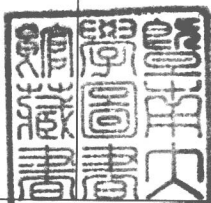
B244.75
20074

港台書

文史哲大系 86
張立文著

朱熹與退溪思想比較研究

文津出版社 印行



國立中央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朱熹與退溪思想比較研究 / 張立文著. -- 初
版. -- 臺北市：文津，民84
面； 公分. -- (文史哲大系；86)
ISBN 957-668-277-0(平裝)

1. (宋) 朱熹 - 學術思想 - 哲學 2. 李滉
- 學術思想 - 哲學

125.5

84001284

⑧6 系 大 哲 史 文

朱熹與退溪思想比較研究

著 者：張 立 文

發 行 者：邱 家 敬

出 版 者：文 津 出 版 社

臺北市建國南路二段二九四巷一號

郵政劃撥：〇〇一六〇八四—〇號

電話：三六三五〇〇八・三六三六四六四

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五八二〇號

定價：新台幣四三〇元

中華民國八十四年三月初版

ISBN 957-668-277-0

自序

從一九六〇年以來，我連續在報紙雜誌上發表了一百五十多篇論文，但從未想過結成集子。前幾年學術著作出版情況稍好一些，曾有友好向我建議選編出版文集，因我手頭要寫東西較多，沒有顧得上選編，就放下了。近幾年學術著作「不吃香」，出版又不景氣，也便不再想此事了。最近蒙幾位友好鼓勵，於是鼓起勇氣，從數十篇朱子與退溪的論文中，選編了這本集子。

自從一九八一年拙著《朱熹思想研究》出版以後，曾在國內外引起一定的反響。但朱子「致廣大，盡精微，綜羅百代」，五十二萬字的《朱熹思想研究》亦只析其思想之一、二，故又從各個角度、方面進行研究，以窺其廣大和精微。這裏所選十篇，就是在這個思想指導下寫的。特別需要提到的是《朱熹易學思想辨析》這篇論文，是陳榮捷教授看了我的《周易思想研究》和《朱熹思想研究》兩書後，給我出的題目，作為參加一九八二年美國朱子國際會議的論文，其他論文的撰寫，也曾得到國際退溪學會和退溪學研究院的會長、院長、理事長及友好的幫助。

朱子學在東亞的傳播和影響，本應在朱子思想研究範圍之內。適蒙國際退溪學會的邀請，參加了第六屆退溪學國際學術會議後之歷屆會議，因而有退溪學論文之作。我認為朱子學之所以在朝鮮得到傳播與發展，其重要原因是與朝鮮的傳統思想相結合。退溪的貢獻，是在於把朱子學與朝鮮傳統思想相融合過程中，發展了性理學。因此，從比較的角度，研究朱子學與退溪學的異同，既可以認識朝鮮是怎樣和從那些方面吸收朱子學，而與本國的實際相結合，並在結合中使朱子學獲得新生命、新發展；也可以認識朱子學的普遍性與特殊性，即那些方面在傳播中得到了發展？那些方面在傳播中沒有生命力？無論是傳播和吸收，都是一個嚴肅的選擇過程。在這個選擇過程中，不免出現各種各樣問題的論爭。每一次論爭都是吸收者對本國傳統文化思想和被吸收者文化思想的再認識，也是傳播者對自身文化思想和被吸收者國家傳統文化思想的再認識。反覆地論爭和認識、再認識，使得朱子學深深地融進了朝鮮的傳統文化思想之中，而成為朝鮮自己的傳統文化思想。

同時，朱子學與朝鮮傳統文化思想的融合，就意味著和合地創造，這個創造的成果就是以退溪學、栗谷學等所代表的朝鮮當時整個時代的精華——朝鮮新儒學（性理學）的出現，並影響日本。所以，對朱子學與退溪學進行比較研究是很有意義的。在這方面，我準備還要進行深入的研究。

研究的深入，有賴於研究方法的變革。從某種意義上說，一切理論的探討，歸根到底都關聯

著理論方法的探討；一切理論的變革，亦往往以方法的變革，作為它的先導。特定學科的研究方法之完善程度在一定意義上體現著該學科的成熟程度。中國自先秦以來，有關理論研究方法的變革，大體經歷五個階段：一是，先秦各家儒、道、墨、名、法、陰陽各有自家的方法，呈現為多元性；二是，自漢至清，基本上是經學的方法，又分古文經學與今文經學的方法。古文經學重訓詁考證，名物制度。今文經學重義理，微言大義，而展現為漢學與宋學；三是，明中葉以後，西學東漸，至五四運動，西方工業文化的重實證的方法，影響中國學術理論界，產生了以實證為指導的理論研究方法；四是，五四運動以來，西方各種理論學派湧入中國，中國學術思想理論界在接受、吸收西方各學派理論的同時，亦接受、吸收了各學派的理論方法，對中國學術思想（包括中國哲學）進行研究，而呈多樣性的特徵。近四十年來主要是採取前蘇聯哲學教科書的主客二分的條塊方法；五是，八十年代，筆者發揚中國傳統「字義」、「範疇」的方法，又吸收西方現代理論方法，提出具有中國特色的哲學邏輯結構理論方法（參見拙著《中國哲學邏輯結構論——中國文化哲學發微》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一九八九年版），已引起學術界的關注。本書的各篇，都是運用哲學邏輯結構論方法的嘗試和案例。

本書雖分上、下兩篇，但緊密聯繫，相互補充，讀者可獲得互相啓迪之功效。最後，還要感謝葉海煙教授、陳慧劍先生和文津出版社的邱鎮京教授，由於他們的幫助，此書才有可能得以問世，而呈獻給讀者。

朱熹與退溪思想之比較研究

(四)

張立文

一九九三年十二月於北京

目次

自序

上篇 朱熹思想研究

一 朱熹哲學的邏輯結構·····	二
二 朱熹哲學思想淺析·····	三六
三 朱熹道的思想·····	六八
四 朱熹易學思想辨析·····	八六
五 朱熹美學思想探析·····	一〇九
六 朱熹的史學思想·····	一四七
七 朱熹的體與用範疇·····	一七三

八 朱熹哲學與自然科學……

一九〇

九 朱熹與王守仁哲學之異同……

二三三

十 朱熹卜筮之謎的考釋……

二四三

下 篇 朱子與退溪思想之比較

十一 李退溪哲學邏輯結構探析

二五二

——朱熹與李退溪哲學邏輯結構的異同……

十二 李退溪認知範疇系統論

二八〇

——退溪對於朱熹思想的闡釋……

十三 朱子與退溪理動靜論之比較……

三〇四

十四 朱子與退溪、栗谷道心人心論之比較……

三二八

十五 朱子與退溪價值觀之比較……

三五—

十六 朱子與退溪的易學思想比較研究……

三七四

十七 李退溪理數思維略論……

四一五

十八 退溪與《朱子書節要》……

四五二

上篇 朱熹思想研究

朱熹哲學的邏輯結構

一個哲學的邏輯結構，是指其哲學自身的內在聯繫，一個哲學家的哲學體系的基本範疇及其各個方面之間，盤根錯節，交互滲透，只有深入揭示其體系的內在邏輯結構，才能如實地反映其體系的本來面目。本文試圖對朱熹哲學的邏輯結構進行若干具體的分析，不當之處，望方家指正。

一、哲學邏輯結構的起點

朱熹（公元一一三〇年—一二〇〇年）哲學雖然博大精深，但總有線索可尋。他的哲學體系內在的邏輯結構，在《朱子語類》中是這樣表述的：

自下推上去，五行只是二氣，二氣又只是一理；自上推而下來，只是此一個理，萬物分

之以爲體，萬物之中，又各具一理，所謂「乾道變化，各正性命」，然總又只是一個理①。

從「上推下來」，「理」——「氣」——「物」，或從「下推上去」，「物」——「氣」——「理」，這就是朱熹哲學結構的骨架子，也即是他的世界圖式；「理」（「太極」、「道」）、「氣」（「陰陽」、「器」）、「物」（「五行」）則是其哲學結構的基本範疇。揭示其哲學結構的骨架及其基本範疇間的內在邏輯聯繫，便能把握其哲學結構的實質。

先剖析「理」——「氣」這一邏輯結構的基本範疇。

「理」，《說文》：「治玉也，從玉，里聲」。段玉裁注：「《戰國策》鄭人謂玉之未理者爲璞，是理爲剖析也。……理以成器，不難謂之理。」②「理」是指治理，引伸爲條分理析。先秦孟子說「理」，有條理、道理和準則的意思，「始條理者，智之事也；終條理者，聖之事也。」③莊子說：「依乎天理，批大卻，導大窾。」④荀子也說：「物之理也。」⑤韓非則在《解老》中說：「萬物各導理」，皆有道理、法則的意思，但都沒有把「理」作爲其哲學的主要範疇。佛教華嚴宗提出「理法界」，「事法界」⑥，以「理法界」爲根本，而成爲其哲學的主要範疇。二程援佛、老入儒，把「理」作爲其哲學的最高範疇，而爲朱熹所繼承和發展。

「理」是朱熹哲學的最高範疇，也是其哲學的邏輯起點和終點。本體「理」未發時自身具有獨一無二、寂然不動、「無造作」、「無計度」等特點。但其中蘊涵著「動」、「造作」、「計度」的潛在性。它是一個純然絕對，遠離塵世、「潔淨空闊」的世界。對於這樣一個懸空無著落

的本體「理」，朱熹也曾爲其無處「安頓」、「掛搭」、「附著」的而傷腦筋，這樣，「理」便下降到「氣」上，借「氣」而實存，依「氣」而展開他的哲學的邏輯結構。

「理」自身純然絕對，但它是「氣」、「萬物」的所以然之故，即所賴以存在的宇宙本體。在朱熹看來，不論自然界的草木禽獸，還是社會上的人類；不論是宇宙星辰，還是螻蛄粟粒，都以它爲自身存在的根據。假如說客觀的自然觀是對自然界本來面目的自然的了解而不附加任何外來的成份的話，那末，朱熹則在自然界的日月星辰、草木禽獸出現之前，附加了一個抽象的、異在的「理」。他說：

天地中間，上是天，下是地，中間有許多日月星辰，山川草木，人物禽獸，此皆形而下之器也。然這形而下之器之中，便各自有個道理，此便是形而上之道。^⑦

朱熹把日月星辰、山川草木、人物禽獸等等，區分爲形而下與形而上、或「物」與「理」兩個方面。「物」是指自然界事物本身而言，是「形而下之器」，「理」是指自然界事物中所存在的那個「理」，是「形而上之道」。朱熹哲學的思辨在於：他把草木禽獸的「理」與具體的草木禽獸分裂開來，然後，把事物的「理」加以抽象，使它離開客觀存在的具體山川人物、草木禽獸。這樣，事物的「理」就成爲「形而上之道」，具體事物便成了「形而下之器」。事物的「理」便成爲具體事物之前而存在的東西。反過來，又由「形而上之理」來作爲具體的日月星辰、山川草木和人物禽獸存在的原因。於是，一個超越自然界而又比自然界更普遍，更有力的「理」就存在

了。這就是朱熹的形而上之理的哲學建構。中國古代哲學家講「形而上者謂之道，形而下者謂之器」⑧。朱熹注曰：「陰陽皆形而下者，其理則道也。」⑨形而上與形而下的區別，猶西方哲學所講的形式與質料，本體與現象的關係。不能由於中國古代哲學家沒有用本體與現象概念，便否定中國古代哲學家的哲學思辨。各個民族都有用以表述自己民族理論思維的概念、範疇，而不能強求一律。朱熹的「理」作為「單個的存在物」，就是附加在事物「之上」、「之先」的「神化了的絕對」。朱熹說：「未有天地之先，畢竟也只是理。有此理，便有此天地，若無此理，便亦無天地，無人無物，都無該載了。」⑩「理」，先天地、先人物；無理，也就無天地、無人物，因此，「理」是天地、人物的主宰。從這個意義看，「理為不生不滅」，猶如釋氏「以神職為不生不滅」⑪。「且如萬一山河大地都陷了，畢竟理卻只在這裏」。⑫這就把「理」的異在於自然界的性質，描繪得很清楚了。在這裏，形而上與形而下的關係是分明的。

既然「理」是一個無情意、無計度、無造作的精神本體，那末怎麼能派生出活生生的現實世界和千差萬別的具體事物呢？這顯然是朱熹哲學邏輯結構的一個難題和矛盾。

朱熹為要解決本體「理」和具事物之間的矛盾，為了達到某種現實內容的假象，他不得不從形而上的「理」返回到形而下的事物，即從一般的、普遍的形式返回到具體的「事物」，也就是從抽象的「理」返回到具體的草木禽獸。但是，從「一般果實」返回到「具體的果實」，從「理」返回到「物」，從本體到自然界，是一個不可克服的難關。然而，哲學家總是千方百計地

企圖擺脫他們所面臨的困境。

柏拉圖採取了「分有理念」的方法，黑格爾曾把絕對觀念描繪成一個過程，絕對觀念從邏輯經自然、到精神三個階段而回到自身，即以不斷「外化」的方法來解決這個矛盾。但朱熹的「理」與柏拉圖和黑格爾的理念，絕對觀念不同，因為，他的「理」儘管是具體事物的所以然者，而其本身畢竟是寂然不動的。因此，他在解決「理」返回到「物」的時候，在「理」——「物」之間，不得不在其形而上的「潔淨空闊」哲學的邏輯結構裏加進了形而下具體的器或陰陽的內容，納入被張載所發展了的「氣」這個範疇。作為「理」派生萬物的一個重要的中間環節。構成「理」——「氣」這對範疇的矛盾，並在「理」中達到了統一。這是朱熹哲學邏輯結構的特點也是其弱點。它既意味著朱熹哲學沒有能夠把形而下的「氣」完全消化在自己的體系之中，又破壞了「理」生「物」，而返回「理」的體系的嚴密性和完整性。

朱熹認為，「氣」與本體「理」相比，其不同特點是，「氣」是一個生氣勃勃，既能「凝聚」，又能「造作」的東西，他說：

蓋氣則能凝結造作……且如天地間，人物草木禽獸，其生也莫不有種，定不會無種子，白地生出一個物事，這箇都是氣。¹³

氣則能醞釀凝聚生物也。但有此氣，則理便在其中。¹⁴

「氣」把「理」——「物」聯繫，溝通起來，使「理」借助於「氣」而化生萬物，以克服其體系

的矛盾，而且使「理」有了「掛搭」和「附著」的地方，「無是氣，則是理亦無掛搭處。」「若氣不結聚時，理亦無所附著。」¹⁵「無那氣質，則此理無安頓處。」¹⁶正因為「理」有了著落，所以是個「實底道理」。

由於「理」找到了它借以「安頓」、「附著」的「氣」，因此，便自然而然地推演出日月星辰、人物禽獸等現象世界的生動場面。他是這樣來描繪的：

天地初間，只是陰陽之氣，這一個氣運行，磨來磨去，磨得急了，便拶許多渣（渣）滓，裏面無處出，便結成箇地在中央。氣之清者，便爲天，爲日月，爲星辰，只在外，常週環運轉。地便只在中央不動，不是在下。¹⁷

朱熹的宇宙結構理論，儘管是採用「渾天說」，但卻是經張載融「宣夜說」之後的「渾天說」，故地不是飄浮在水中，而是在「氣」中。他的天體演化理論，雖受漢以來「輕清者爲天，重濁者爲地」的影響，但不無創見。他認爲，由於「陰陽」二氣不斷地旋轉運動，而產生磨擦、碰撞，便凝結成地在中央，氣之清者便形成了天、日月星辰，並處在不停頓地運動過程中。又由於不停地磨擦、碰撞、拶出的渣滓有粗有細，世界萬物也就有粗細之別。他說：「造化之運如磨，上面常轉而不止。萬物之生，似磨中撒出，有粗有細，自是不齊。」¹⁸這種宇宙生成的理論，不僅吸收了許多自然科學的成果，而且也吸收了形而下客體理的思想資料，如果撇開朱熹哲學的蓋子——「理」，那末，這個天體演化的理論，豈不充滿著形而下的氣味嗎？

朱熹又用「氣化」的理論去解釋人類的起源。他說：

天地之初，如何討個人種。自是氣蒸結成兩個人，後方生許多萬物。所以先說「乾道成男，坤道成女」，後方說化生萬物。當初若無那兩個人，如今如何有許多人。那兩個人，便如而今人身上虱，是自然變化出來。¹⁹

他把人的「氣化」而成比作虱的自生，當然是不科學的。但以人的產生是「自然變化出來」的，顯然是與「天地故生人」的天命論格格不相入，而與「天地合氣，人偶自生也」²⁰的元氣自然論相接近。形而上的絕對理轉彎抹角地接近了形而下的客觀理，甚至部分地充滿了客觀理，而消解了絕對理。

然而，即使在這種情況下，朱熹也不會損害本體「理」的絕對性（絕對理），當他在作概括性的論述時，便說：「天地之間，有理有氣。理也者，形而上之道也，生物之本也；氣也者，形而下之器也，生物之具也」。²¹在把「理」與「氣」做了形而上，形而下的區別之後，「理」便成為「生物之體」，而「氣」便成為「生物之具」，或稱為生物的材料，「五行陰陽七者滾合，便是生物底材料」²²。當然，生物之具的「氣」不能離了生物之本的「理」。「理」仍處於主宰的地位，這雖然與「氣」生物的過程的描述相矛盾，但卻為「理」的哲學邏輯結構所要求。

究竟朱熹怎樣解決「理」——「氣」，即生物之體與生物之具這個哲學問題呢？

首先，朱熹以「理」為本而「氣」為末，「理」為先而「氣」為後。《語類》記載：